

证券代码:600335 证券简称:国机汽车 公告编号:临2024-38号

##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戴冕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同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戴冕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公司将按法定程序办理工商相关变更手续。

戴冕先生简历如下:

戴冕,男,1970年6月21日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学士学位,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享受国务院政府津贴,历任中国燃气工业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党委书记、中国燃气工业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7月31日

##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7月30日下午以现场和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三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现场出席董事6人,视频出席董事3人,董事朱峰先生、郭伟华先生、独立董事崔东树先生通过视频方式参会,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本次会议由董事戴冕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戴冕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董事长的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增补战略委员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彭原顺先生辞去公司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现增补戴冕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并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增补戴冕先生担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增补戴冕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止。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1日

##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7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三层会议室(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出席类别	出席人数	持股比例(%)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	1,107	20.1
出席本次会议的优先股股东	0	0.00
出席本次会议的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0	0.00

(四)表决方式: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由系统统计票数。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七)会议时间:2024年7月30日

(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二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二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二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二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二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二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二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二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二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二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三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三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三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三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三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三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三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三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三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三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四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四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四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四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四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四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四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四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四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四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五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五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五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五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五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五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五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五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五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五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六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六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六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六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六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六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六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六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六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六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七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七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七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七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七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七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七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七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七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七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八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八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八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八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八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八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八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八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八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八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九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九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九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九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九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九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九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九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九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九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零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零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零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零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零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零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零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零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零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一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一十一)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一十二)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一十三)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一十四)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一十五)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一十六)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一十七)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一十八)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一百一十九)会议主持人:董事朱峰先生

(一百二十)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三街6号中资源大厦北楼301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ST合泰 公告编号:2024-056

##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逾期债务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一)前次已披露的逾期债务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受外债经营环境持续承压的影响,导致未使用的融资授信额度被限制使用,从而造成暂时流动性资金的紧张,致使公司及部分子公司出现部分债务未能如期偿还或续贷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修订)》的规定,公司及时披露发生逾期债务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如下已披露的公告:

披露时间	公告名称	公告编号
2023年9月13日	关于新增逾期债务的公告	2023-078
2023年11月14日	关于新增逾期债务的公告	2023-082
2023年12月19日	关于新增逾期债务的公告	2023-090
2024年1月16日	关于新增逾期债务的公告	2024-014
2024年4月23日	关于新增逾期债务的公告	2024-031
2024年6月10日	关于新增逾期债务的公告	2024-049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在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累计的逾期债务金额折合人民币为293,384.35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3.48%。

(二)新增的逾期债务

自2024年6月8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在银行、融资租赁公司等金融机构新增的逾期债务金额折合人民币为67,738.38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10.39%。

1.逾期的银行债务

自2024年6月7日至2024年7月29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各商业银行的逾期债务金额折合人民币为57,395.00万元,具体如下:

序号	债权人	债权人	逾期金额(人民币万元)	到期日	债务类型
1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170,000.00	2024/6/15	流动资金贷款
2	珠海横纵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7,000.00	2024/6/29	流动资金贷款
3	珠海横纵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000.00	2024/6/29	流动资金贷款
4	江西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900.00	2024/7/3	流动资金贷款
5	江西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4,000.00	2024/7/14	流动资金贷款
6	江西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200.00	2024/7/29	流动资金贷款
7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24,000.00	2024/7/29	流动资金贷款
逾期200万元以上的逾期银行债务小计			600.00	-	-
逾期银行债务合计			67,738.38	-	-

注:

(1)金额类数据单位均为万元,并以人民币计价,外币折人民币的计算依据国家外汇管理局当月公布的各货币对美元折算率表。

(2)上述逾期金额均不包含因逾期产生的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

2.逾期的融资租赁债务

自2024年6月7日至2024年7月29日,公司及子公司在各融资租赁公司的逾期债务合计10,343.38万元。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8

##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于2024年7月30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了《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付江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一致。付江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另外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7月31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付江,男,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毕业于西南科技大学工学专业。2007年3月至2010年4月,担任成都纵横先进控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职员;2010年4月至今,历任公司技术部经理、IT部部长,2018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付江先生通过海南水信大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0万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070 证券简称:纵横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9

## 成都纵横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证券代码:603223 股票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4-035

##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4-059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灵康转债”预计满足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 债券代码:113610 债券简称:灵康转债

● 当期转股价格:8.00元/股

● 转股起始日期:2021年6月2日至2026年11月30日

●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药业”、“公司”)股票自2024年7月17日至2024年7月30日已有10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5%(8.00元/股),存在触发《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可能性。若触发条件,公司将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修正转股价格,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2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能触发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84号文核准,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公开发行总额为100万元,发行总数量为525,000,000元,期限为6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12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25,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灵康转债”,债券代码“113610”。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灵康转债”自2021年6月2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初始转股价格为8.01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8.00元/股。历次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1.因公司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1年5月31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6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灵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因公司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自2022年7月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8.51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灵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

3.因触发“灵康转债”转股价格修正条款,自2024年7月16日起,转股价格由8.51元/股修正为8.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向下修正“灵康转债”转股价格调整转股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修正条款与可能触发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灵康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如下:

(一)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9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间的较高者。